

沈慕羽*

總統令

中華民國98年4月16日

華總二榮字第09800073991號

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前主席、永久會務顧問沈慕羽，絜行義貞，器宇軒昂。長年旅居海外，眷懷祖國故土，溯源探本，精誠靡間。歷任培德學校校長、馬華青年團副總團長、馬六甲華人參事局議員等職，其間復興辦晨鍾夜學，接掌平民學校，銳意敷教，啟沃沾溉。尤以組織華校教師會總會，忘身投注社團會務，致力提升華教平等地位；推動創設獨立大學，爭取華文入列官方語文，蔚開當地華教運動先河，櫛風沐雨，匡濟時艱；籌策獻替，懋猷脩廣。曾獲頒僑務委員會一等華光專業獎章、行政院文化獎、馬國華人文化獎暨馬六甲州元首拿督勳銜等殊榮，顯績揚聲，冠冕僑彥。綜其生平，薪火賡傳，承襲中華文化道統；潤色鴻業，迭見淑世育才深衷，遺緒餘烈，芳垂千載。遽聞遐齡殂謝，悼念曷勝，應予明令褒揚，用示政府軫懷耆英之至意。

總統 馬英九

行政院長 劉兆玄